**2014-2015学年工作量核算流程**

第一步，基础数据核对，实践性环节、实验环节二次分配

这个环节需要老师们协助做几方面的工作

1.核对这学年课程的基础数据，主要包括人数、学时等。

2.实验部分基础数据需要实验员上报，实验员上报的基础数据从理论课教师的基础数据里扣除。 3.实践性环节的分配方案以系为单位由系主任报至学院。毕业设计部分的数据不用再报，以毕业设计系统里的数据为准。

4. 全英文教学、双语的老师，请到学院报备。

第二步，公示基础数据，公示时间为3天

 老师若对基础数据有异议，以书面形式（系主任签字）报至学院。

第三步，核算工作量，由教学秘书核算

第四步，公示核算工作量结果，公示时间为3天

老师若对基础数据有异议，以书面形式（系主任签字）报至学院。

 机电及自动化学院

 2015年4月30日